

2026 年高新网 LGWJ 信息化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本招标项目为 2026 年高新网 LGWJ 信息化采购项目，（招标代理机构编号：SZ-17-04A-2026-D-F-E01825），招标人为深圳高新区信息网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资金由招标人自筹，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且具有提供标的物能力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投标。

1. 招标范围

1.1 招标内容：2026 年高新网 LGWJ 信息化采购项目。

本次招标的预估规模、货物的名称、数量及主要技术参数详见第五章技术规范书。

1.2 预算金额为 18482490.00 元（含税）

1.3 交付期：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内将符合要求的产品交付（含安装调试）给甲方。

1.4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址。

1.5★本项目设置最高投标限价 18482490.00 元（含税），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人资格要求

1.1 投标人基本资格要求

1.1.1 投标人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应提供所属法人针对本项目或覆盖本项目的经营事项的有效授权。】

- 1) 如投标人为企业的，提供营业执照同时应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查询结果的截屏打印件；
- 2) 如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同时应提供“机关赋码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平台（<https://gjsy.scopsr.gov.cn/>）”查询结果的截屏打印件（加盖公章）。

1.1.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投标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1.1.3 投标人须配备不少于 2 人（含）的服务团队，须提供所有服务团队成员的有效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由社保局等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 2025 年 7 月 1 日以后缴纳的任一时间



段的社保证明，社保证明须体现参保人为投标人) 或有效劳动合同。

1.1.4 投标人须提供至少一个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全国范围内的同类项目业绩,同类项目**指含服务器或存储类或网络交换机设备的信息化业绩**的相关经验。

备注:1) 业绩按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须提供供货合同关键页扫描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签字页,合同清单);如提供的框架合同有具体合同总金额的,则须提供至少一份该框架合同下有具体金额的、双方确认的、符合本项目要求的订单为依据;如提供的框架合同无具体合同总金额的,则须提供该框架合同下有具体金额的、双方确认的、符合本项目要求的订单为依据;证明材料资料不全无法确定为投标产品业绩,不予认可。

2) 如法人参与投标的,法人或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的业绩证明材料均予以认可;如法人下属不具备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的,则只认可该分支机构的业绩证明材料。

3) 合同原件备查,如评审时需要核查,接到正式通知后,须在规定时间内送达评标现场,否则业绩不予认可。

1.1.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1 具有良好的信誉,须提供《信誉承诺函》。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3)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 在最近三年(自2023年1月1日起)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安全问题的;

(6) 在最近五年(自2021年1月1日起)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7) 在最近五年(自2021年1月1日起)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8) 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9)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过设计、编制技术规范和其他文件的咨询服务;

(10) 为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或者与本工程项目的相关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11)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12)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13)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14) 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15)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在最近三年（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在经营活动中存在重大违法记录；

(16) 违反招标人公司规定纳入特殊供应商的，或违反招标人公司规定纳入特殊供应商的公司与投标人存在控股关系（即上述公司或上述公司的控股股东/投资人在投标人的持股比例达到 50%及以上）的；

(17) 法律法规、招标文件限定的其他情形。

3.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否决。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6 年 1 月 23 日 14 时 30 分至 2026 年 1 月 28 日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通过“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完成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购买、费用支付及下载。

(1) 注册：输入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点击【新用户注册】（注册步骤详见门户网站：【招标人操作指南】-【注册指引】）。登陆账号后点击【常用文件】，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已注册的潜在投标人，无须进行此操作。）

(2) 购买：注册成功后登录平台，点击【商机发现】，检索本项目并直接支付。

(3) 支付：支付方式二选一，①网上支付（微信扫码）、②电汇（须上传汇款凭证）。

(4) 疑问反馈：具体操作若有疑问，可致电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 8:30-17:30（工作日）。

(5) 免责声明：“诚 E 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网址：<https://www.chengezhao.com/>）为本项目购买的唯一渠道，其他平台的购买均属无效。

4.3 招标文件费用：每套售价 500.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如需要获取纸质招标文件，请凭借购买记录前往深圳市福田区新闻路 2 号英龙商务中心 33 楼 E 现场领取，或电话联系文件售卖人员进行邮寄，邮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2 月 12 日 14 时 30 分，提交到 深圳市南山区高

新区南区粤兴二道中国电信滨海通信机楼八楼3号会议室。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本次招标将于上述投标截止的同一时间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南区粤兴二道中国电信滨海通信机楼八楼3号会议室公开进行唱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应准时参加,否则将视为放弃参加本项目开标会。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75000.00元。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和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s://www.chengezhao.com/>) 上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文本为准。

7、联系方式

招标人:深圳高新区信息网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南区粤兴二道中国电信滨海通信机楼八楼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新闻路2号英龙商务中心33楼E

邮编:510610

项目联系人:李小玉、徐景、赵祖理、陈泽斌、何琴琴、金煜尧、闵代道

电话:13717088616、15927806254

电子邮件:lixu@gcbidding.com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3110910037672601825

招标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3日

